

政府“花钱” 就是让群众得实惠

尽管大会议程排得很满,代表们很忙,但是当全国人大代表、盐城市市长李强听说家乡的群众,特别是很多网民朋友希望与他交流时,还是抽出时间,十分愉快地来到现代快报、江苏都市网的“市长访谈”做客。此前,早有网民登录江苏都市网给李强代表留言。对此,李强有问必答,并且欢迎、感谢大家参与互动。

快报特派记者 郑春平 陈英 张淑娟
江苏都市网记者 黄进 孙莉莉

“公共财政”是指导原则

网友“晓月”:我是盐城市民,政府财政年年增收,请问市长准备把钱用在哪儿?

李强:同样的钱,就看你怎么花。盐城今年要把更多的“钱”花在老百姓身上,政府要把以往一些竞争性的财政开支逐步收缩,按照政府的主要职能定位,突出公共建设和公共服务的功能,围绕改善群众生活和社会的生产生活条件,做一些具体的事情。

具体来说,盐城市政府近年来主要把钱花在了以社会保障体系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制度型安排上。比如,盐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线从过去的150元提高到210元,农村也从过去的几十元提高到现在的105元。相应的,政府还把群众的经济适用房的标准、廉租房的补贴标准等涉及到群众基本社会保障的一些资金补助额度进行了上调。

请困难群众放心

网友“sanlina”:我的老家在盐城,现在南京工作。去年感受最深的是物价上涨,猪肉涨了两三块钱,各地都存在这个问题。现在我父母还在盐城生活,而且收入不高。想替他们问问,李市长有哪些举措改善低收入群体的生活水平?

李强:盐城去年的物价指数涨幅是3.8%,低于全国物价水平一个百分点,总体来看还处在一种可控的、正常的范围内。不过,从具体情况来看,一些与群众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食品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对于那些相对困难的群体来说,生活就会面临一些困难。在这方面,盐城市政府根据物价上涨的情况及时作出安排,给特困群体及时发放了生活补贴。在应对农副产品涨价方面,盐城市政府也采取了积极措施。我们一方面加强惠农支农政策的落实,把粮



李强(图右)正接受快报记者采访

食、生猪保险的补贴落实到位,提高农民的生产积极性,确保农副产品供应;另一方面,安排好市场的供应,加强市场的监管,确保消费市场的稳定。

“两个经济”促富民

网友“月是故乡明”:我老家在盐城,春节回去,大家都说去年的收入增加了不少,还出现了外出人员“回流”的现象。不知今年市政府在富民工程方面有没有什么新的举措,返乡人群都能找到工作吗?

李强:盐城去年提出两种经济一起抓,一个叫做劳务经济,一个叫做创业经济,劳务经济就是外出打工挣钱,目前盐城的劳务输出规模在全省处于前列,外

出务工的农民在外面不仅赚到了钱,还学到了手艺,为回来后的自我发展创造条件。今后,政府还将继续加强就业、创业方面的培训,为创业经济的发展提供更好的服务。

总之,5日上午听了温总理的政府工作报告,下午又聆听了胡总书记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总书记和总理讲话当中一方面很好地阐述了科学发展观的一些要义,同时又对江苏经济社会发展给予了希望,我作为江苏团的代表,非常受鼓舞、受激励,也一定会按照总书记和总理的要求,把这次会议精神学习好、贯彻好,把江苏发展的具体工作做好。

两会热点话题 住房

中等收入“夹心层”:吃不消“市场”



市民们正在排队等房号 新华社图片

近年来,一边是商品房价格高不可及,一边又被保障性住房种种限制条件拒之门外,中等收入家庭住房问题陷入“高不成、低不就”尴尬境地。正在参加全国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的部分政协委员指出,温家宝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通过多种途径帮助中等收入家庭解决住房问题”的政策措施,将使得这部分“夹心层”人们住房的“闹心事”有望得到破解。

全国政协委员、内蒙古自治区青联常委杜梅认为,大量中等收入者被迫加入“高房价的购房群体”,一方面导致“房奴”人数扩大,加大了社会不和谐因素;另一

方面这种超越经济支付能力的购买,放大了房地产市场畸形需求,反向助推了房价的迅猛涨势。

中国人民大学土地管理系教授靳金明说,近几年来,我国一线城市的房价收入比不断上升,表明了居民购房能力的下降,本应成为抑制需求的要素。但事实却与之相反,“愈涨愈买,愈买愈涨”,大量中等收入者被拖进房产消费的怪圈。

“这次政府工作报告不仅首次提出了中等收入家庭的住房问题,而且把它作为今年房地产调控的一项重要措施,可以说抓住了目前房地产调控的关键一环。”杜梅委员说。

■点评

解决问题不能都靠买房

2008年初,广州首个限价房签约发售,北京限价房政策也浮出水面,与此同时,北京等多个城市正在研究经济适用房方案……这些面对中等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新举措,让众多翘首以待的家庭看到了新希望。

全国政协委员、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韦苇认为,针对中等收入者推出限价房和经济适用房是“不错的办法”,但中等收入者怎么认定是个问题。中等收入者收入来源较多,怎么认定购买、承租资格要研究。

全国政协委员、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博导郑祖康说,解决中等收入家庭住房问题,不能都靠买,如果能有长期稳定的房子可以租,也是个办法。现在要解决的是,怎样提供稳定的租赁房屋。

据新华社

教育

择校费怎么就死不掉?

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出席两会的部分代表表示,在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择校费问题上,政府部门要有所作为。

一种关于择校费的解释是:收取借读费或择校费的初衷是教育部门为缓解“择校风”现象而采取的应对之举,或者说说是暂缓之策。但从近几年的实际情况来看,收取择校费并不能从根本上消除“择校风”。

全国人大代表赵顷霖说:“收取择校费不能从更广泛的意义上实现教育公平,反而加重了群众尤其是那些困难家庭的经济负担,同时也容易滋生腐败。”

群众认为,缴纳择校费是学校借机敛财。学校认为,收取择校费是无奈之举。那么,择校费的根源在哪里?一些人大代表认为,首先是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需求的不断增长与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不足的矛盾比较突出。另外,区域教育发展不平衡导致校际间存在明显差异;农村人口大量涌入城市,现有城市学校接收流动人口子女入学的能力有限,也是择校费赖以存在的主要原因。

拜秀花代表说:“义务教育虽然免费了,但只要家庭经济状况允许,家长和学生仍然倾向于选择教学质量和条件好的学校。”

据新华社

两会热点话题 奥运

奥运气象保障“压力很大”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奥运会场馆、技术的准备很充分,最后落脚点就在天气、天气、还是天气。”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气象局局长郑国光坦言自己“压力很大”。

奥运会气象保障是最重要的方面,如果没有很好的天气,高水平的开幕式演出则逊色不少。”郑国光6日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表示。8月北京的天气多变,易发暴雨、高温、雷电等天气现象,气象保障遭遇很大挑战。

开闭幕式时是否会出现下雨天气?郑国光说,开幕式的当天晚上,能够影响开幕式的天气出现的概率不到百分之十,除非有极端的天气事件,我们的开幕式会有一个好天气的,我希望是这样。”从目前科技水平来看,人工消云

减雨处于试验阶段,很不成熟,只能对一些较弱的天气过程进行人工影响,至于大降雨过程,目前人们的科学认识和技术手段还办不到。“一些媒体的报道说,气象‘武器’可以‘呼风唤雨’保证晴空万里,这是不科学的。”他说,对北京奥运期间的空气质量和气象情况应有客观认识。

郑国光说,由于地形和气候条件特殊,北京地区的天气预报相对于南方地区的预报来说,难度大,比如,北京西、北边有山阻挡,产生下沉气,而东边的气流则能够灌到北京的盆地,因此,北京初冬时污染严重,逆温层将污染物压在近地面。而8月北京出现逆温的可能性很小,逆温是指随高度的增加温度升高,不利于污染物的扩散。

■预案

风云二号每15分钟观测一次北京

针对奥运气象服务,郑国光说,首先,气象预报的时间和空间的分辨率要适应奥运气象服务,奥运气象服务需要专门的场馆、时段的气象预报,而常规的预报是白天到夜间,时段跨度很大,预报的范围也是整个北京地区,不够精细。

另外,要加强观测网的建设,整个北京地区及周边的观测网密度要比过去大大增加。

他说,事先发射的卫星,如风云二号、三号,将发挥重要作用。新一代极轨气象卫星风云三号分辨率为250米,并带有垂直遥感,每天可以对北京观测两次,而原有的极轨卫星的分辨率仅为1.1公里。

风云二号卫星在赤道上空可以达到每15分钟观测一次,用探测设备从天空监视北京天气的变化。据新华社

■相关新闻

奥运会开幕不怕雨天

日前,在全国政协分组讨论会上,有委员提出质疑,称奥运场馆“鸟巢”为了省钱,把“盖”给减了,如果8月8日下大雨,开幕式能否顺利举办?对此,昨天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奥组委执行副主席刘敬民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鸟巢的设计从一开始就“没盖”,而且鸟巢有护身符,开幕式不怕遇见雨天。

刘敬民昨天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说,鸟巢的设计原本就是“没盖”的,而不是省不省钱的问题。“鸟巢的篷很大,所有的观众看台都在篷之下,这

和其他国内场馆在功能设计上是不一样的。篷子的外沿到了跑道的外沿,所以观看比赛,就算下再大的雨,也淋不了,观众不需要带伞进场。”

另外,现在已经是3月份了,鸟巢能否于月底竣工呢?刘敬民干脆地回答说:“不能。”他解释:由于开幕式需要大量的布景工作,所以工期推迟至今,“完工日期要到4月份,会如期完工迎接4月18日的国际田联竞走挑战赛”。据悉,目前鸟巢已经进入灯光调试等收尾工作。

《新快报》

两会热点话题 国歌

快快为国歌立法

出席全国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的多名军队政协委员呼吁,国家应该尽快制定国歌法,使代表国家形象的国歌同国旗、国徽一样,受到应有的法律保护,得到全体公民应有的尊重。

“由于我们没有为国歌立法,没有对国歌的使用给予明确规定,使一些人在日常生活及一些重大活动中对国歌缺乏应有的尊重和爱护。”全国政协委员、解放军军乐团团长于海说。

全国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开幕的当天,于海就提交

了关于国歌立法的提案。他的这一提案得到了李国安、张千一等多名军队政协委员的赞同。

李国安委员认为,人们对国歌的恶搞、滥用和缺乏尊重,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由于缺乏立法,人们不知道如何“正确对待”国歌,往往因无知而“犯错”;二是有关部门不知道该如何处罚损害国歌尊严的行为,“放纵”了损害国歌的行为。

“国歌宪法地位的维护和实现迫切需要配套的法律制度建设。”于海说。

■建议

维护国歌尊严,立法和教育并举

军队政协委员认为,维护国歌尊严,既需要制定专门的法律,也需要对公民进行教育。于海说,应将国歌的正式文本、

国歌的演奏或演唱场所与时间、国歌的制作与发行、对侮辱或破坏国歌形象的惩治等内容进行专门立法。据新华社